

股票代碼：3032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股 東 常 會  
議 事 手 冊

股東常會時間：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六 月 二 十 一 日 上 午 十 時 三 十 分  
股東常會地點：本公司大會議室(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 2 段 54 巷 225 號)  
查詢本議事手冊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hec-group.com.tw>

##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開會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2~3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4
三、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5
四、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執行情形報告		5
參、承認事項		6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6
二、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6~7
肆、討論事項		7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伍、臨時動議		7
陸、散會		7
柒、附錄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含合併)		8~27
二、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28
三、「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29~30
四、公司章程		31~34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35
六、股東會議事規則		35~37
七、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38
八、股東提案事項報告		39

## 壹、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地點: 本公司大會議室(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 2 段 54 巷 225 號)

### 一、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2. 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3.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 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執行情形報告。

### 四、承認事項

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 五、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貳、報告事項

###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

####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7,161,469仟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1%；合併營業毛利淨額為1,240,401仟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合併營業淨利392,761仟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5%；合併稅前淨利386,398仟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2%。

##### (二)財務收支及預算執行情形

###### 1. 財務收支

(1)收入：106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7,161,469仟元、合併營業外收支淨損6,363仟元。

(2)支出：106年度合併營業成本5,921,068仟元、合併營業費用847,640仟元。

(3)盈餘：106年度合併稅前淨利386,398仟元、所得稅費用88,291仟元及合併本年度稅後淨利298,107仟元。

######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執行情形。

##### (三)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項目	106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19%
股東權益報酬率(%)	8.96%
純益率(%)	4.16%
每股盈餘(元)	2.15 元

註：每股盈餘係以一〇六年底已發行股數追溯調整之資料。

####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致力於滿足客戶的需求及更高品質的期待，106年度投入研究發展費用為149,545仟元，較105年度114,068仟元增加31%，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將以導入自動化製程，達到省時省成本之目的；計畫性配合指標性客戶，強化及提昇自身設計、製造能力；整合機電能力，投入利基型產品以提升產品之毛利；在自有品牌 Cougar 產品方面，Cougar 產品擁有多元化且完整之系列產品，已在全球佈局完整之代理商版圖，除增進品牌之全球市佔率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和利潤亦為主要目標。在產品設計開發及原物料的使用上選擇少人工、低耗能之環保材質，貫徹節能政策。

#### (五) 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積極開發伺服器及遊戲機殼的白牌機箱，提升設計及製造能力。
- 2.持續投入高毛利機箱及電源產品，以提高毛利率為目標。
- 3.持續投入 Cougar 自有品牌之完整性產品規劃，包括水冷產品、遊戲搖桿等，以增進銷售成長效益。
- 4.持續建立完整的代理商版圖，並專注當地市場之行銷活動，配合當地代理商積極參與遊戲展及以 Cougar 品牌贊助電競隊伍，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加產品市佔率。

展望107年度，面對競爭的經營環境，偉訓科技憑藉扎實之營運基礎及高階產品優勢，仍以努力達成公司營運成長，及增進員工福利、回饋股東利益為目標。

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柯吉源



總經理：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以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王燕景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本監察人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與本監察人等溝通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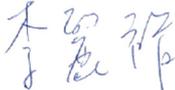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監察人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監察人等就關鍵查核事項溝通須於查核報告中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已列入查核報告。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李思佳  

監察人：李麗裕  

謝佳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 三、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依公司章程 29 條所示，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比例為獲利 8%，擬議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25,920,935 元；董監酬勞提撥比例為獲利 1.5%，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業經本公司 107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員工酬勞及擬議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5,920,935 元及 4,860,175 元，皆以現金發放之。

### 四、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執行情形報告

(一)本公司截至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期末背書保證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淨值率(%)	期末已動用金額
	公司名稱	關係			
本公司	偉訓國際	子公司-持股 100%	218,400	10	-
本公司	大盛集團	子公司-持股 100%	72,800	3	-
本公司	偉長興電子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46,423	2	-
本公司	偉碩電子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46,423	2	-
合計			384,046	17	-

註：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係以 106 年第 4 季 2,205,613 千元為計算基準。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金貸與他人者	貸與對象		資金貸與性質	期末貸與金額	累計貸與金額佔最近期淨值率(%)	期末已貸與金額
	公司名稱	關係				
本公司	韓國子公司	子公司-持股 51%	短期資金融通(註 1)	14,560	1	-
本公司	亞碩國際	子公司-持股 60%	業務往來	5,000	-	-
本公司合計				19,560	1	-
100%子公司-豐全集團	偉訓國際	子公司-持股 100%	短期資金融通(註 3)	29,120	86	29,105
子公司合計				29,120	86	29,105

註：1. 107.03.22 董事會同意短期資金融通韓國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 USD50 萬元，期限一年。

- 2.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係以106年第4季2,205,613千元為計算基準。
- 3.106年8月9日董事會同意豐全集團資金貸與偉訓國際 USD100萬元，期限二年。本公司百分之百子公司間，對有業務往來或短期資金融通必要之公司個別資金貸放金額以該公司淨值之100%為限；資金貸與總金額以該公司淨值100%為限；豐全集團107年3月31日股權淨值為33,760千元。

## 參、承認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 107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鴻儒、王燕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在案，茲檢附營業報告書（本手冊第 2 頁至第 3 頁）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現金流量表、權益變動表等，詳附錄一（本手冊第 8 頁至第 27 頁），提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承認。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 29 條之 1 股利政策擬議分配明細提列金額如下：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243,315,221 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金額為新台幣 24,331,522 元。
2. 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 2 元，共計新台幣 226,571,252 元，股東配發之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現金股利，轉列公司之其他收入，前項金額優先分派 106 年度盈餘，如有不足再依序分派往年度之盈餘。
3. 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在案及監察人審查完竣，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配之。

4. 本案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本發生變動，至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及其他相關事宜，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5. 盈餘分配表如下表：詳附錄二(本手冊第 28 頁)。

決議：

## 肆、討論事項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為營運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詳附錄三(本手冊第 29~30 頁)。

決議：

## 伍、臨時動議

## 陸、散會

柒、

## 附錄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含合併)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偉訓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七)存貨、附註五之(三)存貨之減損及附註十存貨所述，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232,494 千元，佔合併總資產 16%。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應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是以將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二、評估年底存貨庫齡狀況，並抽核驗證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
- 三、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表，抽樣核對最近期之銷貨單價並重新計算，以評估其評價基礎之適當性。
- 四、於年底進行存貨監盤及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有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揭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5,579 千元及 92,620 千元，皆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暨其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94,632 千元及 199,696 千元，皆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

偉訓科技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偉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

清算偉訓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偉訓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偉訓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偉訓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偉訓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偉訓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

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偉訓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偉訓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王 燕 景



王燕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83,673	21	\$ 1,686,771	2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660,000	9	\$ 275,056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6,823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十)	399,711	5	199,904	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89,907	1	89,544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	4,636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916	-	2,769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一)	155,462	2	171,974	3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九)	2,142,896	28	2,048,786	2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一)	1,487,748	20	1,140,612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三)	19,259	1	12,36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三三)	12,772	-	4,69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七)	137,323	2	163,448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三)	503,353	7	562,381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九及三三)	4,000	-	62,51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59,689	1	94,94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	-	1,81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5,126	-	4,868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232,494	16	809,568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269,264	3	160,573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300,746	4	155,667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53,125	47	2,619,641	3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四)	474,583	6	881,059	12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九)	10,841	-	18,242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及三四)	-	-	417,250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003,461	79	5,932,544	8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5,757	-	8,261	-
	非流動資產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三四)	727,386	10	742,910	10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1,513	-	12,4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14,076	-	13,31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四)	38,416	1	42,98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2,442	-	3,18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及三四)	1,233,175	16	861,762	1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1,05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58,274	1	59,1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49,661	10	1,185,976	16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638	-	638	-	2XXX	負債總計	4,302,786	57	3,805,617	53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12,509	-	13,626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31,173	-	40,877	1	3100	股本	1,132,856	15	1,132,856	16
1915	預付設備款	58,510	1	30,306	-	3200	資本公積	367,493	5	367,493	5
1920	存出保證金	12,532	-	8,240	-		保留盈餘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九)	119,941	2	121,112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2,811	4	252,516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及二四)	23,070	-	33,04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094	1	103,09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99,751	21	1,224,245	17	3350	未分配盈餘	453,160	6	502,548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49,065	11	858,158	12
1XXX	資產總計	\$ 7,603,212	100	\$ 7,156,789	100	3400	其他權益	(143,801)	(2)	(77,490)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205,613	29	2,281,017	3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1,094,813	14	1,070,155	15
						3XXX	權益總計	3,300,426	43	3,351,172	4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603,212	100	\$ 7,156,7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 7,161,469	100	\$ 5,932,545	100
5110	5,921,068	83	4,739,563	80
5900	1,240,401	17	1,192,982	20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三三）			
6100	339,734	5	270,750	4
6200	358,361	5	285,470	5
6300	149,545	2	114,068	2
6000	847,640	12	670,288	11
6900	392,761	5	522,69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八、十三、二六及三三）			
7140	-	-	31,461	1
7190	85,555	1	73,416	1
7020	( 77,384)	( 1)	( 54,618)	( 1)
7050	( 13,552)	-	( 11,870)	-
7060	( 982)	-	4,061	-
7000	( 6,363)	-	42,450	1
7900	386,398	5	565,144	10
7950	88,291	1	112,761	2
8200	298,107	4	452,383	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四、二五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 5,672)	-	( 1,83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	金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858	-	\$ 312	-
		( 4,814)	-	( 1,52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9,018)	( 1)	( 128,994)	(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3	-	24,33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583)	-	( 6,22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8	-	483	-
		( 81,990)	( 1)	( 110,402)	(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86,804)	( 1)	( 111,926)	(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11,303	3	\$ 340,457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43,316	3	\$ 402,951	7
8620	非控制權益	54,791	1	49,432	1
		\$ 298,107	4	\$ 452,383	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3,825	2	\$ 293,48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37,478	1	46,968	1
		\$ 211,303	3	\$ 340,457	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本	\$ 2.15		\$ 3.81	
9850	稀釋	2.13		3.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五)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A1	105年1月1日	\$ 1,032,856	\$ 139,493	\$ 225,433	\$ 103,094	\$ 334,365	\$ 64,144	(\$ 33,285)	\$ 1,866,100	\$ 10,668	\$ 1,876,768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五)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7,083	-	(27,08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0元	-	-	-	-	(206,572)	-	-	(206,572)	-	(206,57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12,819)	(12,819)
M5	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	-	-	-	-	1,025,338	1,025,338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五)	100,000	228,000	-	-	-	-	-	328,000	-	328,000
D1	105年度淨利	-	-	-	-	402,951	-	-	402,951	49,432	452,383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13)	(132,687)	24,338	(109,462)	(2,464)	(111,926)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1,838	(132,687)	24,338	293,489	46,968	340,457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132,856	367,493	252,516	103,094	502,548	(68,543)	(8,947)	2,281,017	1,070,155	3,351,172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五)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0,295	-	(40,295)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2元	-	-	-	-	(249,229)	-	-	(249,229)	-	(249,22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附註十三)	-	-	-	-	-	-	-	-	(12,820)	(12,820)
D1	106年度淨利	-	-	-	-	243,316	-	-	243,316	54,791	298,107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180)	(66,674)	363	(69,491)	(17,313)	(86,804)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0,136	(66,674)	363	173,825	37,478	211,303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132,856	\$ 367,493	\$ 292,811	\$ 103,094	\$ 453,160	(\$ 135,217)	(\$ 8,584)	\$ 2,205,613	\$ 1,094,813	\$ 3,300,4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86,398	\$ 565,1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9,592	206,500
A20200	攤銷費用	6,649	5,508
A20300	呆帳費用	5,253	1,2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 之淨利益	( 10,566)	( 6,64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 份額	982	( 4,061)
A20900	財務成本	13,552	11,870
A21200	利息收入	( 25,141)	( 19,022)
A21300	股利收入	( 3,088)	( 1,81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52	3,21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 4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5,45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126	-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	( 31,4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854	2,348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 104,962)	( 2,8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0,302	3,284
A31200	存 貨	( 434,052)	219,986
A31230	預付款項	( 145,079)	131,9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562	1,588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7,404)
A32130	應付票據	( 16,512)	10,213
A32150	應付帳款	345,342	( 310,0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2,316	22,220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201	( 1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8,691	15,08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56)	( 4,4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03,216	857,65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090	11,00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88	1,81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931)	( 9,97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13,293)	( 98,3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3,170</u>	<u>\$ 762,1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180,093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流出)(附註二九)	( 73,073)	24,75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8,761)	( 149,2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27	4,474
B02900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	742,9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400)	( 1,09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0	45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436)	( 63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 755,393)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06,476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258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84,280)	( 40,3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41,329)	5,9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81,000	1,760,88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194,239)	( 1,700,82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9,807	99,90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746,8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17,250)	( 339,16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433	3,30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123)	( 4,56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49,229)	( 206,572)
C04600	現金增資	-	328,00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12,820)	( 12,81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93,421)	674,98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81,518)	( 141,0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03,098)	1,301,9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86,771	384,78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83,673	\$ 1,686,7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報告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偉訓科技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六)投資子公司及附註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偉訓科技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2,722,149 千元，佔總資產 60%，民國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收益為 53,394 千元，佔稅前淨利 18%。

因偉訓科技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及認列相關採權益法投資收益之份額所佔比率皆屬重大，是以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目之評價，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 一、取得各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檢視各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是否依照偉訓科技公司適用之會計原則編製。
- 二、依據取得之財務報告評估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之份額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是否正確。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部分被投資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及其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46,049 千元及 44,613 千元，皆占資產總額之 1%；暨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 3,251 千元及 4,146 千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2%及 1%。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偉訓科技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偉訓科技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偉訓科技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

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偉訓科技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偉訓科技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偉訓科技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偉訓科技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偉訓科技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偉訓科技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會計師 王 燕 景



王燕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2 日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7,164	4	\$ 174,798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660,000	14	\$ 211,000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9,907	2	89,544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399,711	9	199,90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1,118,783	25	1,039,786	2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637	-	469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八及二八)	105,424	2	100,106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5,110	-	99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6,008	1	43,88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八)	969,654	21	992,228	2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八)	7,422	-	16,55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9,536	2	178,590	4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39,429	1	23,586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八)	853	-	1,120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	6,692	-	5,04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27,627	1	36,60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71	-	79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76	-	77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01,700</u>	<u>35</u>	<u>1,494,092</u>	<u>33</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u>167,022</u>	<u>4</u>	<u>129,155</u>	<u>3</u>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320,826</u>	<u>51</u>	<u>1,750,846</u>	<u>39</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2,722,149	60	2,755,689	62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130,533	3	126,633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	417,250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九)	68,643	2	69,711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268	-	1,78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076	-	10,71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3,755	-	13,2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6,223	-	6,086	-	2645	存入保證金	<u>196</u>	<u>-</u>	<u>196</u>	<u>-</u>
1915	預付設備款	530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219</u>	<u>-</u>	<u>432,513</u>	<u>10</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u>1,804</u>	<u>-</u>	<u>1,454</u>	<u>-</u>	2XXX	負債總計	<u>2,335,045</u>	<u>51</u>	<u>2,183,359</u>	<u>49</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38,958</u>	<u>65</u>	<u>2,970,284</u>	<u>67</u>		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1XXX	資產總計	<u>\$ 4,540,658</u>	<u>100</u>	<u>\$ 4,464,376</u>	<u>100</u>	3100	股本	<u>1,132,856</u>	<u>25</u>	<u>1,132,856</u>	<u>26</u>
						3200	資本公積	<u>367,493</u>	<u>8</u>	<u>367,493</u>	<u>8</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2,811	7	252,51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3,094	2	103,09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453,160</u>	<u>10</u>	<u>502,548</u>	<u>11</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849,065</u>	<u>19</u>	<u>858,158</u>	<u>19</u>
						3400	其他權益	<u>(143,801)</u>	<u>(3)</u>	<u>(77,490)</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2,205,613</u>	<u>49</u>	<u>2,281,017</u>	<u>5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540,658</u>	<u>100</u>	<u>\$ 4,464,37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 3,830,671	100	\$ 3,608,968	100
5110	3,343,136	87	3,093,534	85
5900	487,535	13	515,434	15
5910	( 6,604)	-	( 7,177)	-
5920	7,177	-	7,721	-
5950	488,108	13	515,978	15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				
6100	127,289	3	106,207	3
6200	63,348	2	67,936	2
6300	60,894	2	68,692	2
6000	251,531	7	242,835	7
6900	236,577	6	273,143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七、十一、二一及二八)				
7140	-	-	31,461	1
7190	37,956	1	50,504	1
7020	( 23,426)	( 1)	387	-
7050	( 11,270)	-	( 10,464)	-
7070	53,394	2	116,046	3
7000	56,654	2	187,934	5
7900	293,231	8	461,077	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二)	\$ 49,915	1	\$ 58,12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43,316	7	402,951	11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九及二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76)	-	( 1,23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6	-	122	-
8310		( 3,180)	-	( 1,11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691)	( 2)	( 109,573)	(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63	-	24,338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5,854)	-	( 23,241)	(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129)	-	127	-
8360		( 66,311)	( 2)	( 108,349)	(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69,491)	( 2)	( 109,462)	(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3,825	5	\$ 293,489	8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本	\$ 2.15		\$ 3.81	
9850	稀釋	2.13		3.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差 額	金 融 資 產 損 失	
A1	105 年 1 月 1 日	\$ 1,032,856	\$ 139,493	\$ 225,433	\$ 103,094	\$ 334,365	\$ 64,144	(\$ 33,285)	\$ 1,866,100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27,083	-	( 27,083)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	-	-	-	-	( 206,572)	-	-	( 206,572)
E1	現金增資 (附註二十)	100,000	228,000	-	-	-	-	-	328,000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402,951	-	-	402,951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13)	( 132,687)	24,338	( 109,46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1,838	( 132,687)	24,338	293,489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32,856	367,493	252,516	103,094	502,548	( 68,543)	( 8,947)	2,281,017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0,295	-	( 40,295)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2 元	-	-	-	-	( 249,229)	-	-	( 249,229)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243,316	-	-	243,31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180)	( 66,674)	363	( 69,49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0,136	( 66,674)	363	173,82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32,856	\$ 367,493	\$ 292,811	\$ 103,094	\$ 453,160	(\$ 135,217)	(\$ 8,584)	\$ 2,205,6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93,231	\$ 461,077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796	7,081
A20200	攤銷費用	2,241	2,282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756	( 934)
A20900	利息費用	11,270	10,464
A21200	利息收入	( 893)	( 1,252)
A21300	股利收入	( 3,088)	( 1,81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 53,394)	( 116,04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8	993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6,604	7,177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7,177)	( 7,721)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	-	( 31,4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83,753)	( 20,36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318)	19,2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730	( 35,06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75	5,174
A31200	存 貨	( 15,951)	39,159
A31230	預付款項	( 1,646)	1,0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79)	( 54)
A32130	應付票據	168	( 486)
A32150	應付帳款	14,112	( 5,38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2,574)	( 37,3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5,483)	27,91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67)	718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 98)	( 4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7,867	27,16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275)	( 4,4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7,762	346,6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35	1,26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88	1,81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768)	( 9,4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0,379)	( 44,7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9,738</u>	<u>295,58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3,073)	(\$ 1,037,12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628)	( 1,81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50)	( 2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5,257	23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606)	( 46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2,86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3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9,230</u>	<u>51,30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9,700)</u>	<u>( 955,02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1,000	1,74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552,000)	( 1,654,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9,807	99,90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746,8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17,250)	( 33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49,229)	( 206,572)
C04600	現金增資(附註二十)	<u>-</u>	<u>328,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 17,672)</u>	<u>729,28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366	69,8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4,798</u>	<u>104,95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7,164</u>	<u>\$ 174,7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附錄二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213,024,262	依公司法提列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3,180,07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09,844,188	
本年度稅後淨利		243,315,22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4,331,522)	
減：就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0,705,919)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388,121,968	
分配項目：			
(1)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2 元/股	226,571,252		
(2)股東紅利-股票股利 0 元/股	0	226,571,25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1,550,716	

註：本次盈餘分配之股東紅利優先分配當年度之盈餘。

董事長：柯吉源



經理人：王駿東



會計主管：金華



附錄三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 章 程 條 文	修 正 後 條 文	修 正 理 由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台灣台南市</u> ，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 <u>台南市</u> ，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酌作文字修正
第 十 三 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另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 <u>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u> ，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另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股東會增設董事長職務代理人。
第 十 七 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董事席次中，獨立董事至少二席，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	本公司設董事 <u>七至十一</u> 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u>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二人，且不得少於五分之一。</u> <u>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悉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辦理。</u> <u>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辦理。</u> <u>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u> 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	增加董事席次，且董事及監察人均採候選人提名制。

第廿條	<p>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並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p> <p>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p> <p>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p>	<p>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u>並得設置副董事長一人</u>，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並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p> <p>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p> <p>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p>	增設副董事長
第廿一條	<p>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行之。</p>	<p>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u>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u>，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董事會增設董事長職務代理人。
第卅二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p> <p>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p> <p>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u>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u></p>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 附錄四 公司章程

###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台南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刪除。

第五條：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六條：本公司如因業務需要為第三人保證(含背書)時，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 第二章 股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正，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保留新台幣陸仟萬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共計陸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採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惟依公司法第一六二條之二規定，得免印製股票。

第九條：本公司股務作業悉依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辦理。

第十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另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

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份，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 179 條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載明開會日期、地點、出席股數、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或出席證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董事席次中，獨立董事至少二席，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險。

第十八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 廿 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並得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廿一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第廿二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二〇五條規定，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廿三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開會日期、地點、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廿四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廿四之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平支給議定。

###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廿五條：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第廿六條：刪除。

第廿七條：刪除。

### 第六章 決算

第廿八條：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10%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涵蓋海內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4%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廿九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視營運狀況酌予保留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考量未來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等情形，採平衡穩定之股利政

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 時，得不予分配，預計未來年度之股利發放，現金股利發放額度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總額百分之十，視投資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

#### 第七章 附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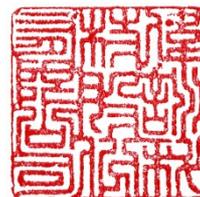
第卅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卅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二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柯吉源



附錄五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 10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依民國 91 年 4 月 16 日台財證

(一)字第 002534 號函規定，無須揭露 106 年度預估資訊。

附錄六 股東會議事規則

偉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 179 條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及報到處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

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二十一、本規則訂定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八日。

附錄七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1.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15 億元，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32,856,260 元，實收資本股數為 113,285,626 股。
2.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席，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訂董事、監察人最低持股成數合計數分別為 8,000,000 股及 800,000 股。

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資料基準日：107.04.22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股)
董事長	丞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柯吉源	6,638,193
董事	丞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麗生	6,638,193
董事	偉訓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駿東	23,835,605
董事	鍾鼎君	200,000
董事	陳曜銘	600,000
獨立董事	陳仲璘	210,000
獨立董事	許志仁	-
<b>全體董事持有股數</b>		<b>31,483,798</b>
監察人	李思佳	3,000
監察人	李麗裕	623,000
監察人	謝佳宏	174,000
<b>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b>		<b>800,000</b>

附錄八 股東提案事項報告：

提案期間自 107 年 4 月 13 日起至 107 年 4 月 24 日止，無持股 1%

以上之股東提案。